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: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:督學 李心馨

電話: (082) 325630分機62403

電子信箱: shine330@mail.kinmen.gov.

受文者: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: 府教督字第112009711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 (371020000A 1120097113 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第六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校園防制毒品暨霸 凌微電影競賽得獎影片推播宣導案,詳如說明,請查 昭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5766B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宣導係防制毒品暨霸凌微電影競賽後續推廣,為延續 微電影競賽活動宗旨,將得獎影片轉知學校推廣運用。影 片請逕至「我的未來我作主教育部」youtube網站連結運用 (網址:https://www.youtube.com/@antidrug edu)。

正本:各國中小

副本:電2033/11/06文

